

证券代码：605077

证券简称：华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2

债券代码：111018

债券简称：华康转债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
换公司债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关于更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情况说明。东方证券原指派宋亚峰先生、李志鹏先生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李志鹏先生现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

为保障督导工作的连续性，东方证券委派冯岩先生（简历附后）接替李志鹏先生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本次变更后，华康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宋亚峰先生和冯研先生。

特此公告。

浙江华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

附件：冯研简历

冯研先生，保荐代表人，硕士学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法律职业资格，现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产业投行总部业务总监，曾先后参与或负责豪江智能 IPO 项目 (301320.SZ)、圣诺生物 (688117.SH) IPO 项目、伟时电子 (605218.SH) IPO 项目，并参与多个 IPO、再融资项目的尽职调查及辅导工作，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